证券代码: 605058 证券简称: 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 2024-040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4年12月9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科路 15 号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1, 517, 3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71. 028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陈定红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耿丽娅女士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 4、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 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00, 774, 700	99. 2684	730, 600	0.7196	12,000	0.0120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具体事宜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00, 770, 400	99. 2642	734, 900	0. 7239	12,000	0.0119

3、 议案名称:《关于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01, 085, 900	99. 5750	203, 500	0. 2004	227, 900	0. 2246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4、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 案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	是否
序号			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当选
			(%)	
4.01	关于选举陈定红先生为第	100, 553, 347	99.0504	是
	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 KEFEI GENG 先生	100, 544, 243	99. 0414	是
	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候选人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耿丽娅女士为第	100, 550, 553	99. 0477	是
	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4.04	关于选举朱留平先生为第 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100, 534, 141	99. 0315	是
	选人的议案			

5、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 01	关于选举郭正 洪先生为第三 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	100, 552, 040	99. 0491	是
5. 02	关于选举王光 惜先生为第三 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	100, 544, 140	99. 0413	是
5. 03	关于选举巢静 宇女士为第三 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	100, 548, 940	99. 0461	是

6、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 01	关于选举沈金 华先生为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非职工代表监 事候选人的议 案	100, 549, 737	99. 0468	是
6. 02	关于选举倪爱 花女士为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100, 547, 337	99. 0445	是

非职工代表监		
事候选人的议		
案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Ē	司意	万	乏 对		弃权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延长公	774, 7	51.0578	730,6	48. 1513	12,00	0.7909
	司向不特定对	00		00		0	
	象发行可转换						
	公司债券股东						
	大会决议有效						
	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	770, 4	50.7744	734, 9	48. 4347	12,00	0.7909
	东大会延长公	00		00		0	
	司向不特定对						
	象发行可转换						
	公司债券具体						
	事宜相关授权						
	有效期的议案》	1 005	71 5070	000 5	10 4110	007.0	15 0000
3	《关于聘任	1,085	71. 5679	203, 5	13. 4119	227, 9	15. 0202
	2024 年度会计	, 900		00		00	
	师事务所的议 案》						
4.01	关于选举陈定	553, 3	36. 4691				
4.01	红先生为公司	47	50. 4031				
	第三届董事会	1.					
	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 KEFEI	544, 2	35. 8691				
	GENG 先生为公	43					
	司第三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耿丽	550, 5	36. 2850				
	娅女士为公司	53					
	第三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4.04	学工进兴	E94 1	25 2022		
4.04	关于选举朱留	534, 1	35. 2033		
	平先生为公司	41			
	第三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5.01	关于选举郭正	552,0	36 . 3830		
	洪先生为第三	40			
	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				
5.02	关于选举王光	544, 1	35. 8623		
	惜先生为第三	40			
	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				
5.03	关于选举巢静	548, 9	36. 1787		
	宇女士为第三	40			
	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和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均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 孙亦涛、王舒庭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